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彭唯芳
電話：03-5216121#278
電子信箱：053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1028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102832A00_ATTCH1.pdf、0102832A00_ATTCH2.odt）

主旨：檢送「109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（含影音作品）評選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7月3日臺教學(二)字第1090096126A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部業將「3年內師生參與本活動情形」納入「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遴薦實施計畫」之「評選基準」中，請鼓勵所屬學校踴躍參與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簡要資訊如下（詳如附件實施計畫）：
 - (一)徵稿期程：即日起至109年11月6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 - (二)採線上投稿方式，於109年8月1日（星期六）開放上網註冊（品德教育資源網-線上投稿）。
 - (三)徵選類型：
 - 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
 - 2、品德主題故事類
 - 3、品德主題漫畫類

學務處

109/07/07 10:28



1090002686

有附件



4、品德主題影音類

(四)獎勵方式：凡獲選之作品：

- 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、品德主題故事：致贈稿費每千字新臺幣（下同）580元（教學設計每篇至多3,000元）及獎狀。
- 2、品德主題漫畫：致贈每件1,200元及獎狀。
- 3、品德主題影音：致贈每件5,000元及獎狀。
- 4、品德主題故事、漫畫及影音類（甲組）獲獎作品之指導老師另頒給獎狀。
- 5、行政獎勵：獲獎之參賽師生將另函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本權責予以獎勵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上「品德教育資源網」（網址：

<https://ce.naer.edu.tw/>）參閱，或請電洽本案承辦學校

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）聯絡人鍾蕙亭小姐，聯絡電話：

（02）7749-6785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